

《起源》视野下私有制的历史产生及其哲学逻辑

——基于两种生产理论的分析

侯若凡

新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新疆 乌鲁木齐

收稿日期: 2026年7月27日; 录用日期: 2026年8月18日; 发布日期: 2026年8月28日

摘要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 以唯物史观为根本方法论, 结合摩尔根关于原始社会的实证研究, 系统阐释了私有制并非人类社会的永恒形态, 而是生产力发展与社会分工演进到特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本文以文本为核心, 梳理私有制从原始氏族公有制中孕育、发展并最终确立的历史过程, 揭示其背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哲学逻辑, 阐明私有制的历史必然性与历史暂时性, 深化对历史唯物主义所有制理论、社会发展规律理论的理解, 为认识社会形态的历史转型与所有制变革提供理论参照。

关键词

私有制, 唯物史观,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The Historical Emergence of Private Ownership and Its Philosophical Logic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Origin*

—An Analysis Based on the Theory of Two Kinds of Production

Ruofan Hou

School of Marxism, Xinjiang University, Urumqi Xinjiang

Received: July 27, 2026; accepted: August 18, 2026; published: August 28, 2026

文章引用: 侯若凡. 《起源》视野下私有制的历史产生及其哲学逻辑[J]. 哲学进展, 2026, 15(9): 36-42.

DOI: 10.12677/acpp.2026.159417

Abstract

In *The Origin of the Family, Private Property and the State*, Engels adopts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s his fundamental methodology. Drawing on Morgan's empirical research on primitive societies, he systematically elaborates that private ownership is not an eternal form of human society, but an inevitable product arising when the development of productive forces and the evolution of social division of labour reach a specific historical stage. Centered on textual analysis, this paper sorts out the historical process through which private ownership gestates, develops and ultimately takes shape out of the communal ownership of primitive clans. It uncovers the philosophical logic underlying the contradictory movement between productive forces and relations of production, expounds the historical inevitability and transience of private ownership, deepens the understanding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t theories of ownership and laws of social development, and provides a theoretical reference for understanding the historical transformation of social formations and changes in ownership systems.

Keywords

Private Ownership, Historical Materialism, *The Origin of the Family, Private Property and the State*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关于私有制的讨论，历来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交锋的核心场域。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家往往将私有制视为“人的本性”或“自然的产物”，试图赋予其超历史的永恒光环，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曾深刻批判这种“非历史”的思维，指出“被斯密和李嘉图当作出发点的单个的孤立的猎人和渔夫，属于18世纪的缺乏想象力的虚构”[1]；恩格斯晚年的著作《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1884年)则以详实的人类学透析和严密的逻辑推演，将私有制的历史性揭示得淋漓尽致，该书被列宁誉为“现代社会主义的基本著作之一”，通过追溯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的漫长历程，回答了私有制“从何而来、因何而生、向何而去”的根本问题。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第一版序言中总结了“两种生产”理论的精华：“根据唯物主义观点，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底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但是，生产本身又有两种。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需的工具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自身的生产，即种的繁衍。一定历史时代和一定地区内的人们生活于其下的社会制度，受着两种生产的制约：一方面受劳动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另一方面受家庭的发展阶段的制约。”[2]。随着生产力发展与社会分工的细化，物质资料生产与人类自身生产两者之间逐渐出现矛盾与失衡，最终促使原始公有制走向解体并催生私有制。两种生产的辩证运动，构成了人类早期社会形态演进的内在动力，也为私有制的产生提供了唯物史观的依据。

就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而言，基于《起源》的两种生产理论来剖析私有制的历史产生和哲学逻辑，既有助于深化对唯物史观社会发展动力和对两种生产理论的片面认识的理解，研究所有制产生的规律；也有助于从哲学层面批判私有制永恒论、历史终结论等观点，揭示私有制的历史性与暂时性，从而增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当代解释力，为深入理解所有制变迁的内在逻辑提供坚实的哲学依据与理论支撑。

2. 文献综述

自恩格斯撰写《起源》以来，不同学科对原始社会、家庭变迁和私有制起源的研究都取得了不同的研究进展，我们从人类学领域看，马林诺夫斯基(Bronisław Malinowski)对特罗布里恩德群岛库拉交换圈的研究揭示了原始经济体系嵌合于社会关系与声望之中的复杂性[3]，米德(Margaret Mead)在萨摩亚的田野调查则展示了性别角色与文化语境的多样关联[4]，而列维-斯特劳斯(Claude Lévi-Strauss)的结构主义分析更进一步指出亲属关系和婚姻制度的本质是一种深层文化结构，其功能在于建立群体间的联姻与交换网络，而非仅服务于财产继承或劳动力再生产[5]，这些发现均对将原始社会简化为“集体所有、平均分配”的图景构成了重要修正；通过对恰塔霍裕克(Çatalhöyük)等新石器时代大型聚落的发掘表明，在没有明显阶级分化和中央集权的情况下同样可以存在高度复杂的社会协作与象征系统，这动摇了“生产力发展直接催生等级制和私有制”的因果链，而欧洲及近东地区的考古材料也显示狩猎采集向农业定居的过渡并非单向“革命”过程，而是充满地域差异的复杂进程，从而质疑了以欧洲史前史为基准的“三期说”的普遍适用性；在社会学与历史学的研究领域上，古迪通过对欧洲与非洲家庭制度的比较研究指出家庭形态受法律结构、经济方式与宗教观念的综合影响，不存在单一的全球统一演化路径，阿里耶斯(Philippe Ariès)等学者关于儿童观念与私人生活兴起的开创性研究则揭示了家庭内部情感结构本身就是历史建构的产物[6]。以贾格尔(Alison M. Jaggar)为代表的女性主义学者在继承恩格斯关于家庭与性别压迫批判视角的基础上进一步指出，其将女性受压迫根源归结为私有制的产生虽具开创性意义，但未能充分解释为何在私有制消失后的社会中性别不平等依然以不同形式持续存在，因而主张将分析重心转向父权制与资本主义的复杂结合以及意识形态和文化在维持不平等关系中的自主性作用[7]。

综上所述，当代研究成果表明原始社会和家庭的演进路径远比恩格斯在《起源》中所描述的要更为复杂、多元和非线性，这些研究并非全盘否定历史唯物主义的分析框架，而是提示我们恩格斯所依赖的摩尔根材料本身带有时代局限性和欧洲中心主义预设，其“五种社会形态”递进模式过于简化而忽视了历史发展的多种可能性，同时“两种生产”理论中物质资料生产的主导作用被强调的同时，意识形态、文化传统和社会主体能动性等因素相对被低估。因此，我们不应将《起源》中的具体结论视为无需检验的结论，而应借鉴其“两种生产”的分析视角，作为一种富有启发性的理论工具，在与当代经验的对话中实现对其理论遗产的创造性转化和发展。

3. 两种生产视角下私有制的历史逻辑

3.1. 原始社会：两种生产的原始协同与公有制的形成

在蒙昧时代，人类使用简陋的石器，以采集和狩猎为生。此时，两种生产处于原始协同状态，而构成原始社会的核心基础为土地、工具等，由于生产力的低下，所以属于氏族公社共有产品仅够维持生存，没有剩余产品，也就没有产生私有制的物质前提。通过母系氏族制度对原始社会的支撑，在这一阶段，族外婚制的发展确立了氏族制度。人自身的生产，即种的繁衍在此时主要体现为对集体劳动力和氏族存续的维系功能。由于生产力的极度低下，剩余产品尚未出现，因此也就排除了人与人经济发展不平等以及私有制形成的物质前提，更无私有制萌芽，两种生产的原始协同的状态，共同巩固了原始公有制的基础，也为后续私有制的产生奠定了历史前提。易洛魁人氏族是恩格斯论证原始社会形态的典型案列：作为母系氏族，实行母权制、生产资料公有制、内部平等民主与族外婚，无私有制、阶级与国家，处于野蛮时代中级阶段[8]。该案例揭示了私有制产生前的社会原型，有力地支撑了“生产力发展→社会分工→私有制→阶与国家”的历史演进逻辑。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谈到人类历史的前提时就曾明确指出：“物质资料的生产、人自身劳动的生产和由此而形成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从历史的开始发展阶段，

从第一批人出现时，三者就同时存在着，而且就是现在也还在历史上起着作用。”^[9]然而，这种原始协同状态并非凝固不变－当生产力的缓慢积累突破某一临界点，两种生产之间的内在张力便开始显现，原始公有制的松动由此发端。

3.2. 原始社会：两种生产的改变与私有制的萌芽

原始社会，物质资料生产与人类自身生产均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共同推动了私有制的萌芽：在物质资料生产方面，生产力水平显著提高，金属工具出现和推广，使农业、畜牧业进一步发展。三次社会大分工的逐步推进，使剩余产品正式产生，为私有制萌芽提供了必要的物质基础；在人类自身生产方面，母系氏族社会逐步向父系氏族社会转型，婚姻形态从原始的杂婚向一夫一妻制过渡，家庭形态发生根本性变化，私有观念随之催生，为私有制萌芽提供了社会与观念支撑。三次社会大分工的演进清晰地展现了私有制从萌芽到普遍确立的制度化过程，这一过程与生产力发展、私有制演进深度绑定，体现了历史唯物主义关于“分工与所有制形式”的基本原理：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发生在野蛮时代的中级阶段，标志着畜牧业与农业的分离，形成牧民、农民，养殖业牧场，种植业耕地。在早期人类改造自然时，部分部落驯化牲畜发展畜牧业，逐步脱离原始族群形成游牧部落，而游牧产业推动了物资的交换，生产模式从集体劳作转为个体劳动，私有制随之产生，男性凭借畜牧业确立家庭主导权。后续农业、手工业不断进步，生产力提升让劳动产出超出自身所需。战俘被留存充当劳动力，奴隶群体出现，零散的奴隶制逐步形成，社会就此分化出奴隶主与奴隶两大对立阶级；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出现于野蛮时代的高级阶段，标志于手工业与农业的分离，出现简陋的手工业作坊，极少数手工艺人。铁器应用与技术进步推动了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手工业脱离农业发展，商品生产应运而生，贵金属成为通用货币。财富受到追捧，劳动力价值的提升，让奴隶制也逐步成为主流社会制度；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发生在文明时代的门槛，其标志是商人的出现，有了商品、商人、商业，当商品交换的发展，出现了一个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交换的商人阶级。他们作为生产者之间的中间人，促进商品生产，并取得了生产的领导权。交换发展的需要产生了金属货币。货币借贷等也相继出现。土地私有制被牢固地确立起来，土地完全成为私人财产，除了自由人和奴隶的差别以外，又出现了富人和穷人间差别。这是随着新分工产生的新的阶级划分。财富更加集中，奴隶人数增多，奴隶的强制性劳动成为整个社会的经济基础。由于有了阶级对立，于是产生了国家。

3.3. 阶级社会：两种生产的失衡与私有制的确立

在阶级社会中，生产力的发展打破了两种生产的原始协同状态，进而推动私有制的确立。这一过程可以从两个维度加以把握：其一，在物质资料生产方面，随着金属工具的使用和社会分工的深化，剩余产品日益增多且趋于稳定，为私有制的产生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前提。私有制最初表现为动产的私人占有，进而逐步扩展至不动产(土地)的私有化，生产资料占有由此出现明显分化。贫富差距随之扩大，经济发展不平等现象产生，阶级逐渐形成。其二，在人类自身生产方面，以财产继承为核心的专偶制婚姻取代群婚成为主导形态，个体家庭由此成为社会的基本经济单位与私有制传承的主要载体。人类自身生产的核心功能转向维系家庭私有财产的延续，由此促使私有制正式确立并成为主导性的所有制形式。两种生产在这一全新基础上实现了对抗性的历史性统一。私有制最初表现为动产的私人占有，进而逐步扩展至不动产(土地)的私有化，生产资料占有由此出现明显分化。贫富差距随之扩大，剩余价值的无偿占有现象产生，阶级逐渐形成。在这一进程中，原有的人口生产关系(家庭、婚姻形态)也从属于物质生产的发展，从氏族的群婚制演进为专偶制家庭，其核心功能转向确保私有财产的继承。由此，私有制最终确立，两种生产在全新的对抗性基础上实现了新的历史性统一；在人类自身生产方面，以财产继承为核心的专偶制婚姻取代群婚成为主导形态，个体家庭由此成为社会的基本经济单位，家庭成为私有制传承的主要载体，

人类自身生产的核心转向维系家庭私有财产的传承与延续，服务于私有制的巩固与发展，促使私有制正式确立并成为主导所有制形式。劳动对象的私有制加上先前已有的生产工具的私有制，构成了完整的生产资料私有制[10]。

4. 私有制产生的哲学逻辑

4.1. 两种生产的矛盾运动：私有制产生的根本逻辑

物质资料生产的发展是私有制产生的根本动力，这一过程贯穿原始社会由初期到末期的发展转化。在原始社会初期，人类使用简单的石器以采集、狩猎为生，氏族权力归女性所有，财产继承以母系血缘为核心，两种生产处于相互适配、相互支撑状态，形成了“集体所有、平均分配”的生产关系闭环，此时集体劳动是唯一能够维系人类生存的生产方式，因而私有制无从产生；当生产力的提高打破原始公有制的枷锁，在原始社会末期，工具的开发和使用提高了劳动的效率，男性凭借体力优势逐渐成为生产劳动的主导者，父权制逐步取代母权制，因而明确了财产归男性所有、由男性后代传承，这就为私人财产的固定化、合法化提供了社会基础。再加上三次社会大分工的推进，剩余产品的出现，以及生产方式从集体劳动转向个体劳动，私人占有因而就成为客观需求——这是两种生产失衡的起点，马克思认为具有决定性意义的是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因为“它创造了一个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产品交换的阶级——商人”[8]，而母权制向父权制转型、婚姻形态由原始的杂婚向一夫一妻制过渡，个体家庭兴起，使私有观念催生并逐步强化，这种改变从本质上就打破了原有的平衡，而是呈现出了物质资料生产推动变革、人类自身的生产进步，然后推动所有制形式从原始公有制向私有制转型，这样既满足了物质资料生产中私人占有、提升效率的需求，也适配了人类自身生产中的私有观念，以及财产传承的需求，这就让两种生产重新形成新的适配关系，私有制由此产生。

因此整个过程也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具体体现，诚如恩格斯晚年所强调的，“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11]这一经典论述并非对经济决定论的背书，而是要求在具体历史分析中始终从物质生产的现实出发。由生产力的发展，推动生产关系发生变革，而人类自身生产的变革则为这种转型提供了社会与思想支撑，二者协同作用，共同完成了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的所有制转型。

4.2. 私有制产生的历史必然性与短暂性

4.2.1. 历史必然性：即特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

原始社会末期到阶级社会初期，两种生产的发展水平决定了私有制的产生具有历史必然性，在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金属工具的推广，让劳动效率提高必然就会出现剩余产品，而剩余产品的出现就会出现私人的占有，而母权制向父权制转型、婚姻形态从杂婚过渡到一夫一妻制，个体家庭逐步取代氏族成为基本生产与生活单元，这一变革让人类自身生产的核心从“维系氏族集体存续”转向“维系家庭私有财产传承”，而父权制的建立则进一步固化了财产私人占有与父系传承的规则，让私有观念从思想层面逐步转化为社会共识，这也是私有制产生的必然要求。

三次社会分工的推进，个体劳动成为主要生产方式，而个体劳动的自主性，客观上要求生产资料(工具、牲畜、土地等)归私人所有，否则个体劳动便无法独立开展，不仅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还推动了商品交换的发展，这种“生产力推动生产关系变革”的逻辑，决定了私有制的产生是适应物质资料生产发展的必然结果。

私有制的产生并不是偶然，而是适应了当时生产力发展、社会分工深化的需求，同时推动了生产效率的提升和促进人类社会从野蛮时代向文明时代的转型，因而是符合社会发展规律的历史选择。

4.2.2. 历史暂时性：即特定历史阶段的过渡形态

私有制并非人类社会的永恒形态，其存在具有历史暂时性。随着两种生产的持续发展，且生产力水平达到新的高度，社会化大生产就成为主要生产方式，生产资料的社会化需求就会日益强烈，剩余产品也就会极大丰富，也能够满足全体社会成员的合理需求。我们知道私有制下生产资料归少数人私人占有，因而生产成果被少数人垄断，就导致贫富差距不断扩大、经济发展不平衡的现象加剧，进而也就引发社会矛盾与冲突，因此这将不再是调动生产积极性的必要手段；同时，人类自身生产的发展也将突破私有制的束缚，回归到情感与生活共同体。随着私有观念逐步淡化，其最终将失去存在的思想基础。这时，两种生产的发展水平已超越私有制的适配范围，因而私有制的物质与社会基础也就彻底瓦解，所以其消亡就成为必然。

所以私有制将不再适应社会生产的需求，因其自身的内在矛盾不断激化，最终必然会被更高级的所有制形式所取代，这体现了历史唯物主义“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根本规律，也是私有制作为特定历史阶段过渡形态的核心内涵。

4.2.3. 两种生产理论对私有制本质的哲学阐释

从两种生产理论视角来看，私有制的本质与核心矛盾是内在统一的，也就是私有制并非永恒的自然形态，而是物质资料生产与人类自身生产发展到特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而在原始社会末期，物质资料生产的突破产生了剩余产品以及三次社会分工以及人类自身生产的变革，父权制在个体家庭一起协同作用下，使私有制作为适应不同的生产力水平的生产关系产生，由此决定了它之恩具有特定阶段的历史性、社会性与阶级性；而当私有制一经确立，其内在的核心矛盾：即物质资料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对立，作为两种生产长期失衡的矛盾将贯穿始终，也就是物质资料生产持续向社会化方向发展，而是人类自身生产所固化的私人模式却原封不动，从而导致二者的根本对立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尤其是资本主义社会中不断激化，最终这一不可调和的矛盾就成为推动私有制走向消亡的内在动力，即印证了私有制既是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历史性产物，也必将因两种生产的进一步发展从而被更高级的所有制形式所取代。

5. 两种生产理论与私有制理论的当代价值

5.1. 理论价值

两种生产理论与私有制理论的深度结合，不仅能让我们对两种生产理论本身的理解更加深入，也能丰富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论内涵，同时还能完善对私有制起源的哲学解读，从根本上打破对私有制历史地位的倾向的误区以及对“私有制”的怀疑。传统的历史唯物主义研究往往更侧重物质资料生产对社会发展的决定作用，而人类自身生产这一块相对关注不够，这就导致了对社会发展规律的理解有其片面的问题。当我们把私有制的产生、发展和消亡逻辑放在《起源》中重新审视两种生产理论时，就能比较清楚地看到，物质资料生产和人类自身生产并不是各自孤立的两件事，而是一种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辩证统一关系，也就是它们在协同和失衡的时候，不仅决定了私有制的出现和最终走向，而且也贯穿在整个人类社会发展的过程中，是推动生产关系变革和社会形态演进的重要动力。此研究打破了对两种生产理论的单一化理解，让人意识到人类自身生产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有多重要。与此同时，把这两种理论结合起来，也让“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这个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变得更加具体可感了。当物质资料生产的发展作为生产力提升的核心表现时，就能推动私有制的产生与演变，而人类自身生产的变革则为生产关系的调整提供了相应的社会生产条件和思想基础，二者的协同完整呈现了生产关系如何动态地适应生产力发展。在当代，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总把私有制说成是“人的本性”或者“自然的产物”，这种观

点存在一定的误导性，而两种生产理论与私有制理论的结合正好可以从物质资料生产、人类自身生产、社会关系变革这些维度，对私有制的起源给出一个更系统、更彻底的哲学解释。本文明确指出私有制不过是原始社会末期两种生产发展到特定阶段的产物，它有自己的历史性和社会性，这就从根源上拆解了那种把私有制和“人性”“自然规律”绑在一起的错误逻辑，为我们理解所有制的历史发展提供了更扎实的理论支撑。

5.2. 当代启示

结合两种生产理论与私有制理论的核心内涵，其当代启示集中体现为：要坚持物质资料生产与人类自身生产协同发展，以两种生产的辩证关系为理论指引，为当代社会所有制改革提供科学支撑，确保所有制结构适配生产力发展与社会建设需求。从物质资料生产层面上看，数字平台企业私人占有算法、服务器、数据等核心数字生产资料，生产活动却高度依托用户无偿供给数据、灵活劳动者提供劳动力，形成数字生产社会化与数字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新型失衡，复刻了私有制诞生后两种生产相互脱节的底层逻辑；在人类自身生产层面，平台私有产权体系催生外卖、直播等不稳定灵活就业，加剧家庭收入波动，抚育、养老等人自身生产的成本全部转嫁个体家庭，同时平台依托私有数据产权输出流量婚恋、消费主义文化，改变青年婚恋与生育选择，持续拉大物质高效生产与人的再生产保障不足之间的张力，辩证来看，平台私有产权在数字产业发展初期具备激活创新、优化资源配置的阶段性正向价值，但随着社会化数字生产持续扩张，资本垄断数字生产资料带来的分配不公、低生育意愿等结构性矛盾不断凸显，需要通过公共数据治理、平台收益分配调节等制度调整，缓和两种生产之间的内在冲突。不难发现，无论是物质资料的生产还是人自身的生产，他们都统一作用于现实的人本身，只有这样现实意义的人才能被强调。在工业文明时代，任何一项发明创造都离不开人类的生产活动和人自身的生产[12]。

要辩证把握私有制的历史作用与内在局限性，既充分发挥其在激发市场活力、弥补生产力发展不足中的积极作用，又要坚守公有制主体地位；要立足两种生产视角，深刻解读当代社会中婚姻形态、家庭功能的变迁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内在关联，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同时，要发挥两种生产理论的指导价值，在理论研究和实践中明确抓好物质资料生产和人自身的生产都是为了实现人的全面自由发展和全人类解放[13]。

参考文献

- [1] 卡尔·马克思，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3.
- [2] 卡尔·马克思，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13.
- [3] 布罗尼斯拉夫·马林诺夫斯基. 西太平洋上的航海者[M]. 张云江，译.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48-60.
- [4] 玛格丽特·米德. 萨摩亚人的成年[M]. 周晓虹，李姚军，刘婧，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8：19-27.
- [5] Lévi-Strauss, C. (1969) *The Elementary Structures of Kinship* (*Les structures élémentaires de la parenté*). Revised Edition, Translated by James Harle Bell and John Richard von Sturmer, Rodney Needham Ed., Beacon Press, 83-115.
- [6] 菲利普·阿里耶斯. 儿童的世纪：旧制度下的儿童和家庭生活[M]. 沈坚，朱晓罕，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311-325.
- [7] Jaggar, A.M. (1983) *Feminist Politics and Human Nature*. Rowman & Allanheld, 118-140.
- [8] 卡尔·马克思，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98-203.
- [9] 卡尔·马克思，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147-148.
- [10] 韩东屏. 私有制的起源与意义[J]. 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 30(3): 8-12+31.
- [11] 卡尔·马克思，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1：460.
- [12] 张祥. 关于恩格斯两种生产理论研究[J]. 传播力研究, 2019, 3(21): 223-224.
- [13] 黄艳文. 马克思恩格斯两种生产理论在新时代的实践和创新[J]. 黎明职业大学学报, 2021(3): 4-9.